

厂房场地租赁合同

甲方：_____

乙方：_____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的规定，甲方同意将自建厂房场地租赁给乙方，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。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，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，签订合同：

第一条：厂房场地的座落面积出租厂房一栋及门房一栋。

第二条：租赁时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，共_____年时间，租赁金起付时为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，合同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。

第三条：租金金额及交纳时间：租金每年_____元（大写：_____）交纳时间为第一年起租时间起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为_____年的租金，其后每年____月____日交清下一年租金。

第四条：厂房租赁的用途_____。

第五条：租期内乙方必须依法经营，不得有违法活动并安好防水、防火等安全工作，如因乙方责任造成的损失，由乙方负责。

第六条：租期内乙方，不得以任何形式以厂房场地作抵押。

第七条：租期内乙方不得随意改变厂内设施，如需添置设施需征得甲方同意。

第八条：甲方保证屋面的防雨，如有漏水，甲方应及时维修。

第九条：租期内甲方不得以厂房场地作抵押或出售，以保证乙方正常生产。

第十条：租期内如遇国家建设拆迁。合同自行终止，租金按实际使用期计算。

第十一条：_____年租期满后，如不遇国家强征强拆，甲方必须继续租给乙方，租期另定，租金根据市场实际协商签订。

第十二条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双方必须以上条款，如有一方违反以上条款，应负法律责任。

第十三条：如国土资源局有任何事，由甲方承担。

第十四条：乙方应按时交纳电费，不得拖欠，合同到期，乙方应交清所有电费，并附本月电费发票。

第十五条：此合同一式叁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公证处一份，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。

甲方法人代表： 电话：

乙方法人代表： 电话：

附身份证复印件一份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